

证券代码：002360

证券简称：ST 同德

公告编号：2026-084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预重整事项进展暨收到预重整延期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德化工”或“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4 号——破产重整等事项（2025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预重整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预重整基本情况

（一）2026 年 4 月 20 日，同德化工收到山西省忻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忻州中院”或“法院”）送达的《通知书》以及债权人河曲县万象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送达的《通知函》，内容为申请人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具备重整价值为由，向忻州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预重整及重整。公司已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披露了《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二）2026 年 4 月 20 日，忻州中院决定对同德化工进行预重整备案登记。公司已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披露了《关于法院决定对公司进行预重整备案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三）2026 年 5 月 6 日，忻州中院作出《决定书》，指定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同德化工预重整辅助机构（以下简称“预重整辅助机构”）。公司已于 2026 年 5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法院指定预重整辅助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6）。

（四）2026 年 5 月 12 日，预重整辅助机构就公司预重整债权申报事项发出债权申报通知。公司已于 2026 年 5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预重整期间债权申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8）。

（五）2026年5月15日，预重整辅助机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预重整工作安排，公开招募和遴选同德化工的重整投资人。公司已于2026年5月15日披露了《关于公开招募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在积极配合预重整辅助机构推进各项预重整工作，债权申报与审查、审计评估、重整投资人招募等各项工作正在有序开展。本次重整投资人报名期限已于2026年5月29日截止，意向投资人已提交重整投资方案。

二、本次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17日收到忻州中院出具的（2026）晋09破申（预）1号之一《决定书》，主要内容如下：

“本院认为，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预重整辅助机构的申请符合相关规定，现决定如下：延长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预重整期限至2026年10月20日。”

三、风险提示

（一）法院决定对公司进行预重整备案登记，不代表法院正式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公司后续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若法院裁定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公司将依法配合法院及管理人开展相关重整工作，并依法履行债务人的法定义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修订）》相关规定，法院裁定受理重整申请后，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若后续公司进入重整程序且重整顺利实施完毕，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及盈利能力。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意向投资人招募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工作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及董事会特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信息，谨慎决策，

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决定书》【(2026)晋09破申(预)1号之一】

特此公告。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7日